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 C Land Holdings Limited

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ccland.com.hk

(股份代號：122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的披露

本公告是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的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於2013年8月13日根據貸款確認函接受由一間銀行（「貸款方」）所提供的貸款。如張先生（i）（除若干特定情況外）沒有或停止（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5%或以上的實益股權，並附有35%或以上的投票權；及（ii）並非或不再（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及（iii）沒有或停止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操控權，將構成貸款確認函項下其中一項違約事件。發生持續的違約事件後，貸款方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宣布貸款已為即時到期及應予償還，隨之貸款將為即時到期及應予償還以及任何未提取的貸款餘額將自動被取消並不再向本公司提供。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連同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本公司現已發行股本約51.43%。

倘本公司在《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責任持續存在時，本公司將繼續按《上市規則》的規定遵守該等披露責任。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貸款」	指	一筆合共 500,000,000 港元或等額美元的有期貸款，於接受貸款確認函日期起六個月內可供提取並於首次提取日期起為期三年
「貸款確認函」	指	日期為 2013 年 7 月 23 日由貸款方簽發，並根據（其中包括）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向作為借款人的本公司提供貸款的貸款確認函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張先生」	指	張松橋先生，董事會主席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孝文

香港，2013 年 8 月 13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松橋先生、林孝文醫生、曾維才先生、梁振昌先生及梁偉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溢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梁宇銘先生及黃龍德教授。